

## 路加福音-14:15-35

耶穌按著有人說「在神國裏吃飯的人有福了」，就說了一個大筵席的比喻，這比喻說明人對救恩的拒絕，並不能防止恩典的臨到。有人擺設了大筵席，邀請了很多人赴會，但人對大筵席的邀請卻不領情，眾口同聲地推辭，有些的藉口是買了地、有些是買了牛，更有些是娶了妻子，藉口雖不一樣，但目的都是不想赴宴。主人知道後，就到城裡將那些貧窮的、殘疾的、失明的、癱腿的都叫來，讓這些本來不被邀請的，都有機會享有這恩典，不但如此，筵席還有空位，就隨意的拉人進來，讓先前所邀請的人完全沒有機會享受這筵席。

對於猶太人而言，他們必然明白大筵席的意義，就是代表天上的大筵席，亦代表將來與神同在的盛宴，能夠參與其中，是好得無比榮耀。大筵席比喻的對象自然是猶太人，他們本是神的子民，因此獲得參與大筵席的機會，但在比喻裡，這些人毫不珍惜大筵席的機會，並以諸多的藉口拒絕赴宴，最後讓那些本來不被邀請的人有機會參與，這些不被邀請的人就是指外邦人。他們本來沒有機會參與，只是猶太人的不珍惜，因此才有空位可以接待外邦人。空位既已填滿，就算被邀請的人到達宴會的場地，猶太人都不能進入了，這就是比喻的重點，如果猶太人不珍惜耶穌所施予的恩典，並諸多藉口的推搪，最後就會失去主耶穌所賜予的恩典。

耶穌亦對跟從祂的門徒作出提醒，他們跟從主是需要付出代價的「若不愛我勝過愛自己的父母、妻子、兒女、兄弟、姊妹，甚至自己的性命，就不能作我的門徒」，耶穌想說明，跟從主所獲得的，不是廉價恩典。人在跟從主之前需要有心理的準備，就如建造房屋，或者是要與別人打仗，都需要計算代價，看看是否負擔得起，而要作主耶穌的門徒，其代價就是要撇下所有。作門徒需要有作門徒的本質，正如鹽一樣，假若鹽失了味，就沒有作用，放在甚麼地方都發揮不到功能，而最後的下場，就是被人丟棄，一點價值都沒有。

今天，我們都不是猶太人，我們原本都不在被邀請之列，只是暫時有位，才會被邀請進入這筵席當中，享受與主同在的深恩。然而，我們會否珍惜這恩典，會否像猶太人一樣，輕看了

這寶貴的恩典。甚或，我們根本不願意付出代價，不願意撇下所有的跟從主。或許，我們處身於資本主義的社會中，正正是計算了代價之後，才不願意完全的付出，因為人的眼光短淺，追求的是眼前的利益，而看不到永恆的獎賞。這是人的局限，惟有我們不憑自己的視野及眼光，選擇以信心代替我們所看到的，以神的應許作為我們選擇的根基，我們就不會像猶太人一樣，諸多藉口的推搪，而以活在神的應許的態度去經歷我們的信仰之旅。亦正正以這態度過信仰的生活，才能讓我們不會失了味，因為是信仰的盼望讓我們可以保持門徒的本質，一旦沒有信仰的支援，我們的本質就會慢慢的失去。